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1)767/02-03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政府當局審閱)

檔 號：CB1/BC/6/01/2

《2002年公司(修訂)條例草案》委員會 第十次會議紀要

日 期：2003年1月9日(星期四)
時 間：下午4時30分
地 點：立法會大樓會議室A

出席委員：余若薇議員, SC, JP(主席)
朱幼麟議員, JP
何俊仁議員
李家祥議員, JP
吳亮星議員, JP
陳國強議員
陳鑑林議員, JP
劉健儀議員, JP
劉慧卿議員, JP
胡經昌議員, BBS, JP

缺席委員：單仲偕議員

應邀出席者：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首席助理秘書長(財經事務)4
李忠善先生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助理秘書長(財經事務)(4)1
區松柏先生

公司註冊處

公司註冊處處長
鍾悟思先生

公司法改革常務委員會秘書
貝思義先生

公司註冊處律師
蕭善頌女士

律政司

高級助理法律草擬專員
簡安達先生

高級政府律師
張志偉先生

列席秘書 : 總主任(1)1
余麗琮小姐

列席職員 : 助理法律顧問7
黎順和小姐

高級主任(1)2
鄧曾藹琪女士

I 確認通過會議紀要

(立法會CB(1)522/02-03號文件 —— 2002年11月28日會議的紀要
立法會CB(1)541/02-03號文件 —— 2002年12月6日會議的紀要)

2002年11月28日及12月6日會議的紀要獲確認通過。

II 與政府當局會商

- (立法會CB(1)644/02-03(01)號文件 —— 助理法律顧問7於2003年1月3日致政府當局的函件
- 立法會CB(1)644/02-03(02)號文件 —— 助理法律顧問7就有關管治影子董事的方式的政府當局文件附件(透過立法會CB(1)448/02-03(02)號文件發出)提出的意見
- 立法會CB(1)644/02-03(03)號文件 —— 因應2002年12月6日會議席上所作討論而採取的跟進行動一覽表
- 立法會CB(1)644/02-03(04)號文件 —— 政府當局就因應2002年11月28日及12月6日會議席上所作討論而採取的跟進行動一覽表作出的回應)

2. 法案委員會進行商議工作(會議過程索引載於**附件A**)。

3. 法案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

- (a) 告知委員，是否有個案顯示現行有關“影子董事”的定義存在不足之處。在不損害加強企業管治的原則下，政府當局應考慮海外國家的做法，特別是澳洲的做法，檢討此定義；
- (b) 提供資料，說明英國的公司法檢討督導小組就《英國公司法》中有關類似貸款的條文是否適用於私人公司所提出的建議；並提供資料，說明英國政府會就此項建議作出決定的時間表；
- (c) 檢討是否適宜擴大新的第157H(7)條下有關“信貸交易”的定義，以涵蓋公司與其董事之間所簽訂的物業租賃協議，除非在此安排下董事所繳付的款項遠低於市值；並檢討此定義中文本第(b)部分的草擬方式，以確保與英文本一致；
- (d) 重新考慮新的第157HA(8)條下有關50萬元的交易限額，該限額早於70年代釐訂；並提供資料，說明在《英國公司法》下的類似交易限額；

- (e) 提供資料，說明當局就未有遵守第98(3)條的情況所採取的執法行動次數及詳情；並作出承諾，保證公司註冊處會盡速推行電腦化的工作，以期解決在取得公司成員名單最新資料方面的困難，特別是有關私人公司股東變動的資料；
- (f) 將一人公司的單一成員兼董事需委任一名人士在其身故後署理董事職位的做法，訂為法定要求；並提供詳細資料，說明作出該等委任的方式。有關做法可參照澳洲的《2001年法團法》第201F條；
- (g) 提供資料，說明公司的核數師如何可**在其能力合理所及的範圍內**，將提供予影子董事的貸款列明在其報告內，而核數師對影子董事的存在並不知情；並說明第161B(6)條的立法用意；及
- (h) 就新的第165(3)(b)條諮詢香港會計師公會。

4.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6時30分結束。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03年1月20日

**《 2002年公司(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
會議過程**

日期：2003年1月9日(星期四)

時間：下午4時30分

地點：立法會大樓會議室A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行動
000000 - 000222	主席	確認通過2002年11月28日及12月6日會議的紀要(立法會CB(1)522及541/02-03號文件)	
000223 - 000828	助理法律顧問7	就有關管治影子董事的方式——比較香港與英國、澳洲、馬來西亞及新加坡的情況的政府當局文件提出的意見(立法會CB(1)644/02-03(02)號文件)	
000829 - 002119	劉健儀議員 助理法律顧問7 政府當局 主席 劉慧卿議員	將影子董事的定義擴大至包括可影響大多數董事的人士的理據；以及為何建議採取澳洲的做法，在澳洲，影子董事的定義不適用於因與董事或該公司有業務關係而提供意見的人士	政府當局會告知委員，是否有個案顯示現行有關“影子董事”的定義存在不足之處。在不損害加強企業管治的原則下，政府當局應考慮海外國家的做法，特別是澳洲的做法，檢討此定義
002120 - 002417	政府當局	就立法會CB(1)644/02-03(04)號文件進行討論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行動
002418 - 002725	劉健儀議員 政府當局 主席	擴大禁止向董事作出類似貸款等的適用範圍的理據	政府當局會提供資料，說明英國的公司法檢討督導小組就《英國公司法》中有關類似貸款的條文是否適用於私人公司所提出的建議；並提供資料，說明英國政府會就此項建議作出決定的時間表
002726 - 004002	主席 政府當局 劉健儀議員 何俊仁議員	向董事提供處所	政府當局會檢討是否適宜擴大新的第 157H(7) 條下有關“信貸交易”的定義，以涵蓋公司與其董事之間所簽訂的物業租賃協議，除非在此安排下董事所繳付的款項遠低於市值；並檢討此定義中文本第 (b) 部分的草擬方式，以確保與英文本一致
004003 - 004058	主席 政府當局	追認有關向董事提供貸款等的決定	
004059 - 004250	主席 政府當局	“為”的釋義	
004251 - 004836	主席 政府當局 吳亮星議員 李家祥議員	交易限額	政府當局會重新考慮新的第 157HA(8) 條下有關 50 萬元的交易限額，該限額早於 70 年代釐訂；並提供資料，說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行動
			明在《英國公司法》下的類似交易限額
004837 - 011038	主席 政府當局 李家祥議員 劉健儀議員 何俊仁議員 劉慧卿議員	一人公司提交陳述 - 在取得公司成員名單最新資料方面的困難，特別是有關私人公司股東變動的資料 - 如公司須將有關成員變更的資料送交公司註冊處存檔，公司在符合有關規定方面的負擔 - 遵守及執行第98條的情況。該條規定，公司須讓公眾查閱其成員登記冊	政府當局會提供資料，說明當局就未有遵守第98(3)條的情況所採取的執法行動次數及詳情；並作出承諾，保證公司註冊處會盡速推行電腦化的工作，以期解決在取得公司成員名單最新資料方面的困難，特別是有關私人公司股東變動的資料
011039 - 011933	主席 政府當局 劉健儀議員 李家祥議員 助理法律顧問7	公司在其單一成員兼董事身故後就董事的委任而召開會議，以及海外國家在作出該項委任方面的經驗	政府當局會將一人公司的單一成員兼董事需委任一名人士在其身故後署理董事職位的做法，訂為法定要求；並提供詳細資料，說明作出該等委任的方式。有關做法可參照澳洲的《2001年法團法》第201F條
011934 - 014308	政府當局 李家祥議員 主席 劉慧卿議員	檢討是否有需要訂立新的第158(10)(a)及161B(9)條 - 關注到有關核	政府當局會提供資料，說明公司的核數師如何可 <i>在其能力合理所及的範圍內</i> ，將

時間標記	發言者	主題	需要採取行動
		數師須將提供予影子董事的貸款列明在其報告內的責任，因核數師對影子董事的存在並不知情 - 有需要制訂指引，訂明怎樣才被視為“在其能力合理所及的範圍內”	提供予影子董事的貸款列明在其報告內，而核數師對影子董事的存在並不知情；並說明第161B(6)條的立法用意
014309 - 014601	主席 政府當局	與亦具董事身份的單一成員訂立合約	
014602 - 014910	主席 助理法律顧問7 政府當局	公司法改革常務委員會有關第165(1)條不包括為高級人員及核數師對第三者所招致的法律責任提供彌償的決定	
014911 - 015300	主席 政府當局	就核數師的法律責任購買保險	政府當局會就新的第165(3)(b)條諮詢香港會計師公會
015301 - 015535	政府當局 主席 劉慧卿議員	就代表團體對條例草案提出的意見作出答覆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03年1月20日